



第七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7(c)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认可对投资委员会成员的任命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希沙姆·乌西哈穆先生(摩洛哥)

1. 在 2018 年 9 月 21 日第 3 次全体会议上，大会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认可对投资委员会成员的任命”的项目列入第七十三届会议议程，并分配给第五委员会。

2. 在 2018 年 11 月 2 日第 11 次会议上，第五委员会面前有以下文件：

(a) 秘书长关于投资委员会现有两个空缺的说明(A/73/103)；

(b) 秘书长的说明，其中指出，依照《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条例》第 20 条的规定，秘书长经与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协商，兹提议大会认可任命投资委员会一名正式成员，任期三年，从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A/C.5/73/6)。

3.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决定以鼓掌方式建议大会认可任命本田桂子(日本)为投资委员会正式成员，任期三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见第 4 段)。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4.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认可秘书长任命本田桂子(日本)为投资委员会正式成员，任期三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

